

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，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、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

110 年 4 月 27 日

姓名 (註 1)	本人持有股份		配偶、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		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		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、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，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(註 3)		備註
	股數	持股比例	股數	持股比例	股數	持股比例	名稱 (或姓名)	關係	
郭國華	13,679,204	24.58%	0	0	—	—	—	—	—
陳柏亦	2,380,104	4.28%	0	0	—	—	陳冠州	為陳柏亦之二等親	—
陳冠州	2,102,692	3.78%	0	0	—	—	陳柏亦	為陳冠州之二等親	—
林益煌	2,017,928	3.63%	0	0	—	—	—	—	—
王羣芳	1,955,000	3.51%	0	0	—	—	—	—	—
呂艷村	1,652,596	2.97%	920,920	1.65%	—	—	黃麗美 呂雯錡 呂建穎	為呂艷村之配偶 為呂艷村之子女 為呂艷村之子女	— —
黃琡雅	1,532,168	2.75%	456,412	0.82%	—	—	陳善維	為黃琡雅之配偶	—
侯淑惠	1,164,764	2.09%	0	0	—	—	—	—	—
黃麗美	918,920	1.65%	1,652,596	2.97%	—	—	呂艷村 呂雯錡 呂建穎	為黃麗美之配偶 為黃麗美之子女 為黃麗美之子女	— —
呂雯錡	667,920	1.20%	0	0	—	—	呂艷村 黃麗美	為呂雯錡之父 為呂雯錡之母	— —

註 1：應將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，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。

註 2：持股比例之計算係指分別以自己名義、配偶、未成年子女或利用他人名義計算持股比率。

註 3：將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，應揭露彼此間之關係。